

湖南湘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九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一次
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

湖南湘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3 月 4 日以微信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本次会议于 2026 年 3 月 9 日以现场+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独立董事 3 人，实到独立董事 3 人。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相关规定。

经与会独立董事认真审议后形成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
及 2026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与会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，属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，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，没有违背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我们同意公司按照关联交易审议程序，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，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向间接控股股东申请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本次公司向间接控股股东借款能够有效解决湘邮科技的

融资需求，体现了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对公司业务发展的大力支持，既有利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、改善公司资金结构、降低融资成本，同时也有利于公司的业务发展。本次借款无需公司提供抵押或担保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。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项议案，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独立董事：

钟凯



王定健



余涓



二〇二六年三月九日